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更新）

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6年7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16]1598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份额于2016年12月5日至12月30日发售，本基金合同于2017年1月5日生效。

重要提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2004年4月22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2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6层至1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层至10层

法定代表人：林昌

注册资本：人民币1.6亿元

股权结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持55%的股权；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45%的股权

电话：（021）80262888

传真：（021）80262468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联系人：殷瑞皞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林昌先生，董事长，北京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光大证券南方总部研究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一部总经理、南方总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助理总裁。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Glenwyn P. Baptist先生，副董事长，美国西北大学管理系硕士学位，CFA，美国国籍。历任保德信金融集团企业金融部助理副总裁、保德信金融集团研究部总监、保德信金融集团业务管理部首席运营官、保德信金融集团市场及业务管理部共同基金总监、保德信金融集团投资管理部首席投资官、保德信金融集团业务管理部总裁兼首席投资官。现任保德信国际投资总裁兼CIO。

包爱丽女士，董事、总经理，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贝莱德资产管理公司研究员、经理、业务负责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负责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发展团队负责人、总经理助理、督察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总经理。

葛新元先生，董事，北京师范大学博士、南京大学博士后，中国国籍。历任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湘财证券研究所金融工程研究员，国信证券研究所金融工程首席分析师、衍生品部副总经理，国信证券研究所金融工程首席分析师、副所长。现任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俞大伟先生，董事，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历任江苏东华期货有限公司苏州办交易部经纪人，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苏州交易部经理，河南鑫福期货有限公司苏州代表处经理，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苏州营业部副经理、经理，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王俪玲女士，董事，美国波士顿大学硕士，曾任荷兰银行（中国台湾）的法务长，联鼎法律事务所（中国台湾）、泰运法律事务所（中国台湾）律师。现任保德信金融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区域顾问（中国台湾）。

夏小华先生，独立董事，复旦大学政治经济学系学士，中国国籍。历任交通银行研究开发部经济研究处处长、研究开发部副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常务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华夏银行上海分行行长。

金德环先生，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硕士、教授，中国国籍。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教研室主任、财政系副主任、证券期货学院副院长。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证券研究中心主任。

郑志先生，独立董事，华东政法学院（现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史专业硕士。曾任安徽国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律师、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现任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

2、监事会成员

孙佚先生，监事长，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历任交通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产品策划经理，光大证券公司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光大证券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综合处处长。现任光大国际营运总监。

颜微漶女士，监事，新加坡国立大学经济和数学双学士，马来西亚国籍，香港证券业协会会员。历任新加坡Farenew Mondial投资私人有限公司分析员，DBS唯高达亚洲有限公司合规经理，香港交易所上市部副总监，富通集团亚洲区域合规总监。现任香港保德信亚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首席合规总监。

王永万先生，监事，吉林财贸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士。曾任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海南省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财务主管，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口营业部、深圳营业部及南方总部财务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主管，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运营部总监。

郁疆先生，监事，澳大利亚堪培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沙新民路营业部营销部经理、市场总部经理及董事会办公室秘书，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经理等职务。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先后担任销售部高级经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首席市场总监兼渠道销售部总监、广州分公司总经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林昌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简历同上。

包爱丽女士，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总经理，简历同上。

李常青先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历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化学系教师，安徽众城高昕律师事务所律师，天同（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高级经理、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北京办事处主任，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等职务，2010年7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监察稽核部总监、战略发展部总监，现任本基金管理人督察长。

盛松先生，北京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交易部经理，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2003年参加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2004年4月起担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首席投资总监兼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梅雷军先生，吉林大学博士。曾任深圳蛇口安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总部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兼任电脑部总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一部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客户服务中心总经理。2004年7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兼首席运营总监。

董文卓先生，中山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习研究助理、研究员，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助理投资经理、投资经理，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另类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年金基金经理、专户投资经理、基本养老投资经理等。2017年5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4、本基金基金经理

现任基金经理：

陈晓女士，200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数学专业，2010年获得南开大学精算学专业硕士学位。2010年7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投资部研究助理、固定收益研究员、固定收益高级研究员。现任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董伟炜先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获得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投资专业硕士学位。2007年7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市场部产品经理助理、产品经理，2010年5月后担任投资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现任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盛松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首席投资总监兼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戴奇雷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权益投资部总监兼光大保德信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董文卓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林晓凤女士，现任本基金管理人专户投资部总监。

上述人员无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LTD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742.62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联系人：陆志俊

电　话：95559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直销机构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6层至1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层至10层

电话：（021）80262466、80262481

传真：（021）80262482

客服电话：4008-202-888

联系人：王颖

网址：www.epf.com.cn

（二）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服电话：95533

联系人：王嘉朔

网址：www.ccb.com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张宏革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网址：www.bankcomm.com

3.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风西街1号丽华大厦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风西街1号丽华大厦

法定代表：上官永清

客服电话：95105588

联系人：杨瑞

电话：0351-6819926

传真：0351-6819926

公司网址：www.jshbank.com

4.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法定代表人：郭坚

客服电话：4008219031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嬿旻

电话：021-60897869、0571-28829790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峨山路613号6幢55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88分机7019

传真：021-64383798

网址：www.1234567.com.cn

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8565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0571-88920897、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8.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砖墙集镇7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号天时国际商贸大厦11楼E座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客户服务电话：025-56663409

联系人：张宏鹤

传真：021-53086809

公司网址：www.huilinbd.com

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18号A1002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蓝杰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 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服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网址：www.cmbchina.com

11.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联系人：黄敏嫦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网址：www.yingmi.cn

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客服电话：95595

联系人：薛军丽

电话：010-63636150

传真：010-63639709

网址：www.cebbank.com

1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108.com

（三）登记机构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6层至1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6层至10层

法定代表人：林昌

电话：（021）80262888

传真：（021）80262483

联系人：杨静

（四）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五）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公司全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东三办公楼）16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吴港平

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蒋燕华

经办会计师：边卓群、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信用风险、谨慎投资的前提下，力争在获取持有期收益的同时，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信用债（即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等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等固定收益金融工具，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

本基金可持有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也可直接买入股票和权证。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工业增加值、通货膨胀率等宏观经济指标，结合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实施情况、市场收益率曲线变动情况、市场流动性情况，综合分析债券市场的变动趋势。最终确定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和股票资产之间的投资比率，构建和调整债券投资组合。

2、目标久期策略及凸性策略

在组合的久期选择方面，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宏观面的各个要素，主要包括宏观经济所处周期、货币财政政策动向、市场流动性变动情况等，通过对各宏观变量的分析，判断其对市场利率水平的影响方向和程度，从而确定本基金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的合理范围。并且动态调整本基金的目标久期，即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当缩短组合久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适当延长组合久期，从而提高债券投资收益。

由于债券价格与收益率之间往往存在明显的非线性关系，所以通过凸性管理策略为久期策略补充，可以更好地分析债券的利率风险。凸性越大，利率上行引起的价格损失越小，而利率下行带来的价格上升越大；反之亦然。本基金将通过严格的凸性分析，对久期策略做出适当的补充和修正。

3、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确定了组合的整体久期后，组合将基于宏观经济研究和债券市场跟踪，结合收益率曲线的拟合和波动模拟模型，对未来的收益率曲线移动进行情景分析，从而根据不同期限的收益率变动情况，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增强基金的收益。

4、信用债投资策略

信用类债券是本基金的重要投资对象，因此信用策略是本基金债券投资策略的重要部分。由于影响信用债券利差水平的因素包括市场整体的信用利差水平和信用债自身的信用情况变化，因此本基金的信用债投资策略可以具体分为市场整体信用利差曲线策略和单个信用债信用分析策略。

（1）市场整体信用利差曲线策略

本基金将从经济周期、市场特征和政策因素三方面考量信用利差曲线的整体走势。在经济周期向上阶段，企业盈利能力增强，经营现金流改善，则信用利差可能收窄，反之当经济周期不景气，企业的盈利能力减弱，信用利差扩大。同时本基金也将考虑市场容量、信用债结构以及流动性之间的相互关系，动态研究信用债市场的主要特征，为分析信用利差提供依据。另外，政策因素也会对信用利差造成很大影响。这种政策影响集中在信用债市场的供给方面和需求方面。本基金将从供给和需求两方面分别评估政策对信用债市场的作用。

本基金将综合各种因素，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信用债券总的投资比例及分行业的投资比例。

（2）单个信用债信用分析策略

信用债的收益率水平及其变化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发行主体自身的信用水平，本基金将对不同信用类债券的信用等级进行评估，深入挖掘信用债的投资价值，增强本基金的收益。

本基金主要通过发行主体偿债能力、抵押物质量、契约条款和公司治理情况等方面分析和评估单个信用债券的信用水平：

信用债作为发行主体的一种融资行为，发行主体的偿债能力是首先需要考虑的重要因素。本基金将从行业和企业两个层面来衡量发行主体的偿债能力。A）行业层面：包括行业发展趋势、政策环境和行业运营竞争状况；B）企业层面：包括盈利指标分析、资产负债表分析和现金流分析等。

抵押物作为信用债发行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债券持有人分析和衡量该债券信用风险的关键因素之一。对于抵押物质量的考察主要集中在抵押物的现金流生成能力和资产增值能力。抵押物产生稳定现金流的能力越强、资产增值的潜力越大，则抵押物的质量越好，从而该信用债的信用水平也越高。

契约条款是指在信用债发行时明确规定的，约束和限制发行人行为的条款内容。具体包含承诺性条款和限制性条款两方面，本基金首先分析信用债券中契约条款的合理性和可实施性，随后对发行人履行条款的情况进行动态跟踪与评估，发行人对契约条款的履行情况越良好，其信用水平也越高。

对于通过发行债券开展融资活动的企业来说，该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情况是该债券维持高信用等级的重要因素。本基金关注的公司治理情况包括持有人结构、股东权益与员工关系、运行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董事会结构和效率等。

5、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特征和证券市场趋势判断的前提下，在综合分析可转换债券的债性特征、股性特征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其中安全边际较高、股性活跃并具有较高上涨潜力的品种进行投资。结合行业分析和个券选择，对成长前景较好的行业和上市公司的可转换债券进行重点关注，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个券进行投资。

6、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与传统的信用债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而且受到发债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波动性较高、信用基本面稳定性较差的影响，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因此，对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应采取更为谨慎的投资策略。本基金认为，投资该类债券的核心要点是对个券信用资质进行详尽的分析，并综合考虑发行人的企业性质、所处行业、资产负债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经营稳定性等关键因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的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

8、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行业分析、证券公司资产负债分析、公司现金流分析等调查研究，分析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违约风险及合理的利差水平，对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进行独立、客观的价值评估。

基金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9、杠杆投资策略

在本基金的日常投资中，还将充分利用组合的回购杠杆操作，在严格头寸管理的基础上，在资金相对充裕的情况下进行风险可控的杠杆投资策略。

10、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国债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国债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国债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1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精选个股。本基金将全面考察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竞争格局、业务发展模式、盈利增长模式、公司治理结构等基本面特征，同时综合利用市盈率（P/E）、市净率（P/B）和折现现金流（DCF）等估值方法对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分析和比较，挖掘具备中长期持续增长的上市公司股票库，以获得较高投资回报。

12、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业绩比较基准选取的理由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走势的代表性指数。该指数的样本券覆盖我国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成份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等几乎所有债券种类，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体走势。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是以债券全价计算的指数值，考虑了付息日利息再投资因素，即在样本券付息时将利息再投资计入指数之中。

沪深3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发布、表征A股市场走势的权威指数。该指数是由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300只A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其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的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本基金选择该指数来衡量股票投资部分的绩效。

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约束，设定本基金的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该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者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又或者市场推出更具权威、且更能够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则本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同意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但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9月30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922,125.91	14.12
	其中：股票	18,922,125.91	14.12
2	固定收益投资	100,884,893.60	75.28
	其中：债券	100,884,893.60	75.2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42,913.37	7.87
7	其他各项资产	3,654,873.58	2.73
8	合计	134,004,806.4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650,168.00	1.39
C	制造业	8,198,853.50	6.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46,000.00	1.1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792,727.00	4.8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34,377.41	1.63
S	综合	-	-
	合计	18,922,125.91	15.95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300,000.00	5,187,000.00	4.37
2	002019	亿帆医药	220,000.00	4,479,200.00	3.78
3	002463	沪电股份	480,000.00	2,371,200.00	2.00
4	002343	慈文传媒	49,971.00	1,934,377.41	1.63
5	601699	潞安环能	160,992.00	1,650,168.00	1.39
6	600038	中直股份	30,850.00	1,348,453.50	1.14
7	002251	步步高	100,000.00	1,346,000.00	1.13
8	600030	中信证券	33,300.00	605,727.00	0.51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9,832,000.00	42.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9,832,000.00	42.01
4	企业债券	39,933,693.60	33.6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05,000.00	8.43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14,200.00	0.9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884,893.60	85.0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204	17国开04	400,000	39,920,000.00	33.66
2	011754148	17株洲城建SCP003	100,000	10,005,000.00	8.43
3	170205	17国开05	100,000	9,912,000.00	8.36
4	136039	15石化01	50,160	4,941,261.60	4.17
5	122080	11康美债	40,000	4,031,200.00	3.40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3,269.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69,326.6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56,121.60
5	应收申购款	776,155.6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654,873.58

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1	光大转债	1,114,200.00	0.94

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今	7.54%	0.12%	2.05%	0.09%	5.49%	0.03%

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今	7.29%	0.12%	2.05%	0.09%	5.24%	0.03%

（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1月5日至2017年9月30日)

1. 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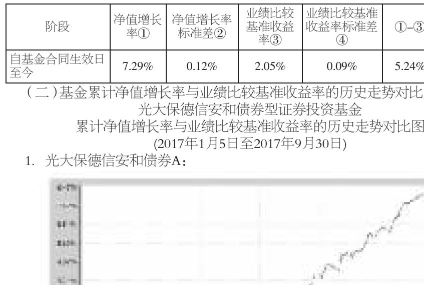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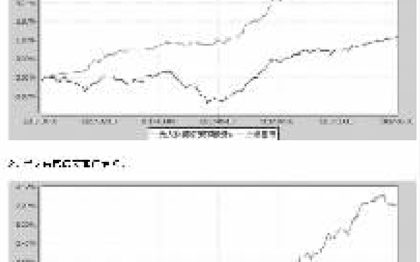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2017年1月5日至2017年7月4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1 月5 日。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证券、期货账户开户费用、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本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0.3%÷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费用的调整

在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个工作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基金前端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08%
100万元（含100万元）到300万元	0.05%
300万元（含300万元）到500万元	0.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交易10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80%
100万元（含100万元）到300万元	0.50%
300万元（含300万元）到500万元	0.3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交易1000元

2、本基金的赎回费率见下表：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续持有期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30天以内	0.1%
30天以上（含30天）	0

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和销售服务费率。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 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3.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4.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5. 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6. 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将数据部分内容更新至2017年9月30日。

7. 将“十、基金的业绩”部分将数据更新至2017年9月30日。

8. 在 “二十二、其它应披露事项”部分，对2017年7月5日至2018年1月4日期间公司及本基金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披露。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4日

光大保德信创业板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2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创业板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创业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30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光大保德信创业板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光大保德信创业板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 [2016]909号、证监许可[2017]1020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17年12月22日 至2018年2月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8年2月1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5,58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786,215,461.1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02,808.9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86,215,461.17
	利息结转的份额	402,808.98
	合计	786,618,270.1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0,012.9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8年2月13日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截至2018年2月9日止，本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本基金份额为0.0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epf.com.cn）或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202-8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18-006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告知函的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告知函回复材料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18-007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经办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8日收到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盛唐律所"）出具的《关于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变更经办律师的通知函》。

盛唐律所原指派贺喜明律师、胡宗亥律师作为阳煤化工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签字经办律师。因胡宗亥律师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已从盛唐律所离职，胡宗亥律师将不再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签字经办律师。盛唐律所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签字经办律师由贺喜明律师及胡宗亥律师变更为贺喜明律师及张晖律师，由变更后的签字经办律师继续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后续相关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与义务。

本次经办律师更换不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制作、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18-012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8日以直接送达、传真与邮件方式送达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聘任孙岩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

根据大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议，补选孙岩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表示同意。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

附件：简历

孙岩先生：1973年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财审部副部长，双佳公司(子公司)财务负责人，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审计部部长，董事、总会计师。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不持有东安动力股份，没受过中国证监会的任何处罚，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证券代码：600178　编号：临 2018-013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2月13日，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提议及承诺》的函，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作为控股股东，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鉴于公司近年经营状况改善，2017年度预计盈利3954-5554万元，未分配利润为正，经营性现金流为正，达到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现金需求、盈利能力并结合未来的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依《公司法》及《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提议公司2017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分红不低于2017年度净利润的30%，具体如下：

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6元-0.36元（含税）。并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的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方案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8－002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大股东瑞丽市瑞丽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丽湾”）通知，获悉瑞丽湾与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办理了补充质押手续，补充质押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10,000,000股，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瑞丽湾	是	10,000,000	2018年2月12日	2019年11月20日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3%	补充质押

瑞丽湾于2017年11月2日将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9,725,000股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近日，因市场波动股价下跌需增加质押物，瑞丽湾将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0,000股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用于补充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瑞丽湾共持有本公司股份99,7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5%；其中累积质押股数为59,7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4%。

二、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大股东瑞丽湾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印纪传媒　编号：2018-015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印纪时代（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印纪时代"）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印纪时代为公司控股股东肖文革全资控股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印纪时代因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3,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61%）进行质押，质权人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质押到期日为9999-01-01。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印纪时代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85,77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47,63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9.47%，占公司总股本的8.34%。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